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
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TONLY ELECTRONICS HOLDINGS LIMITED

通力電子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249)

延遲寄發通函

謹此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之公佈，內容有關(i)重續現有持續
關連交易(ii)關於財務服務(2018重續)主協議之主要交易及(iii)就財務服務(2018重
續)主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給予某實體墊款(「該公佈」)。除另有所述者外，本公佈
所採用之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佈所述，本公司將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一份
通函，當中載有(其中包括)不獲豁免交易項下擬進行交易之進一步詳情；(ii)獨立
董事委員會就不獲豁免交易之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而向獨立股東提供之推薦建議；
(iii)獨立財務顧問就不獲豁免交易之條款及建議年度上限而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
獨立股東提供之意見；及(iv)本公司將舉行以考慮及酌情批准不獲豁免交易及相
關建議年度上限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

由於本公司需要額外時間以落實該通函之內容，故本公司預期該通函之寄發日期
將延遲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六日或之前。

代表董事會

主席

廖騫

香港，二零一八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于廣輝先生、宋永紅先生及任學農先生；
非執行董事廖騫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潘昭國先生、李其先生及梁耀榮先生。